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专业技术岗位等级聘用条件

(2021年4月12修订)

为贯彻落实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，进一步完善学校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的相关工作，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专业技术岗位聘用条件修订工作的通知》及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队伍情况，制订教师及其他专业技术岗位等级聘用条件：

一、基本条件：

政治立场坚定，坚持立德树人，恪守高校教师师德行为规范、学术道德规范等职业道德规范。近三年师德师风考核合格及以上。

强化教学质量评价，突出教育教学能力和实绩，申请晋升教师二级、三级岗位须主讲一门及以上本科生课程，近三年年均课堂教学时数不少于32学时，其中本科生课堂教学时数不少于16学时，教学效果良好；申请晋升教师五级、六级岗位须主讲一门及以上本科生或研究生课程，近三年年均课堂教学时数不少于32学时，教学效果良好。

二、学术条件

见附表。

教师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聘任学术条件

专业技术正高级职务任职时间	岗位竞聘条件：符合条件之一
满 18 年	近三轮岗位聘任均聘岗；
满 12 年	近三轮聘岗等级 B3 级及以上； 教育部一级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、副主任； 国家级精品课程负责人； 国家级一流课程负责人；
满 8 年	国务院学科评审组成员； 国家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； 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指导教师； 达到求是特聘教授水平相当者；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一、二等奖（前 3 名，浙大为第一完成单位）；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（第一获奖人）； 国家级教学团队负责人；
满 6 年	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（第一获奖人）；

教师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聘任学术条件

专业技术正高级职务任职时间	岗位竞聘条件：符合条件之一
满 12 年	近三轮聘岗等级 B5 级及以上；
满 8 年	省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；
满 6 年	近三轮聘岗等级 B4 级及以上； 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提名奖指导教师；
满 4 年	近两轮聘岗等级 B3 级及以上； 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及以上（前 3 名，浙大为第一完成单位）；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（前 3 名）；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（第一获奖人）； 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（前 3 名）； 国家级精品课程负责人； 国家级一流课程负责人； 国家双语教学课程负责人； 国家级教学团队负责人；
	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及以上（第一获奖人，浙大为第一完成单位）；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（第一获奖人）；

教师专业技术五、六、七级岗位聘用条件

专业技术岗位等级	专业技术副高职务任职时间	岗位竞聘条件：符合条件之一
五级	满 11 年	近三轮岗位聘任均聘岗（公派出国和引进人才例外）
	满 8 年	最近一次聘岗等级 B5 级及以上；
		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前 5 名、二等奖前 3 名；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前 3 名、二等奖前 2 名；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第一获奖人。
六级	满 6 年	近三轮岗位聘任均聘岗（公派出国和引进人才例外）
七级		符合副教授、副研究员基本任职条件

注：在六级名额有余的情况下，以下人员可以参加竞聘：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（含提名）获得者。

教师专业技术八级至十二级岗位聘用条件

专业技术岗位等级	专业技术中级职务任职时间	岗位学术条件、聘岗等级
八级	满 9 年	年度考核合格
九级	满 5 年	年度考核合格
十级		符合专业技术中级职务任职条件
十一级	满 9 年	年度考核合格
十二级		符合专业技术助理级职务任职条件

其他专业技术职务系列人员三级至十三级岗位聘用条件

岗位等级	任职时间	党政职务、年功以及为学校做出的贡献
三级	任正高满 13 年	
	任正高满 9 年	实验关键岗或其他专业技术骨干岗位，有较高的学术水平，在本领域有较高的学术地位，并能在所在岗位发挥骨干作用。
四级		符合其他专业技术正高级职务任职条件
五级	任副高满 16 年	
	任副高满 13 年	实验关键岗或其他专业技术骨干岗位
六级	任副高满 13 年	
	任副高满 8 年	实验关键岗或其他专业技术骨干岗位
七级		符合其他专业技术副高级职务任职条件
八级	任中级满 16 年	
	任中级满 12 年	业务骨干
九级	任中级满 9 年	
	任中级满 6 年	业务骨干
十级		符合其他专业技术中级职务任职条件
十一级	任助理级满 9 年	
十二级		符合其他专业技术助理级职务任职条件
十三级		符合其他专业技术员级职务任职条件